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01740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01740 号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玮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红伟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26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78,454,615 股新股。公司实际发行 285,603,15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987,019,987.96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8,831,188.70 元（不含增值税），及律师费、会计师费、证券登记费、印花税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2,697,893.97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75,490,905.29 元。

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0011 号”《验资报告》，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收到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 3,978,188,799.26 元。2022-2023 年度，公司支付律师费、会计师费、证券登记费、印花税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2,697,893.97 元（不含增值税），以前年度累计收到银行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31,749,755.94 元，累计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582,356,524.19 元，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6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1,800,000,000.0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4,884,137.04 元。

2024 年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10,498,695.52 元，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4,381,017.94 元，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630,000,000.00 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实际到账资金金额	3,978,188,799.26
减：律师费、会计师费、证券登记费、印花税等发行费用	2,697,893.97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75,490,905.29
加：累计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	42,248,451.46
加：其他	1.00
减：累计募投项目支出	1,586,737,542.13
减：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000.00
减：现金管理产品余额	630,000,00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01,815.62

注：其他增加系公司为防止募集资金专户成为久悬账户，而从自有资金账户转入1.00元自有资金。

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22年1月17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6月29日，公司与下属子公司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6月29日，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储余额	募投项目类型	备注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	4425010000230998888	募投项目专户	943,700.88	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4310010000000000020	募投项目专户	1,405.72	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	1105017036000988888	募投项目专户	56,309.02	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771875761752	现金管理专户	400.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	4425020000230000086	现金管理专户	0.00		
合 计				1,001,815.6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4,381,017.94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586,737,542.13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4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750,213,406.40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22年1月28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80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5日、2023年1月9日、2023年1月11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1,000,000,000.00元、400,000,000.00元、400,000,000.00元。

2023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前次到期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23年1月22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80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5日、2024年1月8日、2024年1月10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500,000,000.00元、600,000,000.00元、700,000,000.00元。

2024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前次到期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24年1月15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80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资金尚未归还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在前次到期后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在前次到期后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在前次到期后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期限 (天数)	理财 起始日	理财 终止日	购买金额	赎回本金 金额	产品 收益率	投资收益
1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42475	32	2023/12/22	2024/1/23	312,000,000.00	312,000,000.00	1.25%	341,917.81
2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42476	31	2023/12/22	2024/1/22	288,000,000.00	288,000,000.00	3.35%	819,419.18
3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1589	40	2024/1/26	2024/3/6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1.20%	205,150.68
4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1590	39	2024/1/26	2024/3/5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3.00%	461,589.04
5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1720	37	2024/1/29	2024/3/6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1.20%	189,764.38
6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1721	36	2024/1/29	2024/3/5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3.00%	426,082.19
7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3842	39	2024/3/8	2024/4/16	312,000,000.00	312,000,000.00	1.20%	400,043.84
8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3843	38	2024/3/8	2024/4/15	288,000,000.00	288,000,000.00	2.60%	779,572.60
9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6239	37	2024/4/22	2024/5/29	312,000,000.00	312,000,000.00	2.61%	825,475.07
10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6240	35	2024/4/22	2024/5/27	288,000,000.00	288,000,000.00	1.19%	328,635.62

序号	产品名称	期限 (天数)	理财 起始日	理财 终止日	购买金额	赎回本金 金额	产品 收益率	投资收益
11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8465	47	2024/5/31	2024/7/17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95%	1,506,575.34
12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11350	42	2024/7/22	2024/9/2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95%	1,346,301.37
13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13519	41	2024/9/5	2024/10/16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90%	1,280,547.95
14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15866	44	2024/10/21	2024/12/4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0.90%	650,958.90
15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18203	35	2024/12/9	2025/1/13	630,000,000.00	-	0.85% 或 1.90%	
合 计		—	—	—	5,430,000,000.00	4,800,000,000.00	—	9,562,033.9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有630,000,000.00元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赎回。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现金管理专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5年4月24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7,549.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8.1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673.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关键芯片研发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13,805.82	69.03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否	130,000.00	130,000.00		35,255.25	27.12	注2	-1,744.82	否	否
4.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6.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20,811.74	69.37	注2	-1,304.58	否	否
7.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7,957.90	79.58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438.10	13,293.95	66.47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9.补充流动资金	否	67,549.09	67,549.09		67,549.0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7,549.09	397,549.09	438.10	158,673.75	39.91		-3,049.40		
超募资金投向	本报告期内无									
合计		397,549.09	397,549.09	438.10	158,673.75	39.91		-3,049.4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关键芯片研发项目、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因市场变化及公司战略调整，为控制投资风险，保障投资收益，公司正在对上述项目可行性进行进一步论证，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对上述项目进行募集资金投入。 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未达预计收益，主要系相关产品市场需求放缓，导致销售收入不及预期。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未达预计收益，主要系锂二次电池行业竞争激烈，产品销售价格整体大幅度下降，盈亏平衡点上升，公司产线规模有限，不具备成本优势。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分别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述项目实施未达计划进度，仍处在建设期，尚未建设完毕，因政策市场环境和公司战略变化，公司正在组织相关部门对项目后续建设计划进行重新论证，并将在充分、审慎论证调研后予以进一步决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关键芯片研发项目、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因市场变化及公司战略调整，为控制投资风险，保障投资收益，公司正在对上述项目可行性进行进一步论证，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对上述项目进行募集资金投入，公司正在对上述项目可行性进行审慎论证。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75,021.3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前次到期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8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尚未归还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报告期内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现金管理专户存放或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注1：本次募集资金于2022年1月12日到位，其中关键芯片研发项目、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原计划建设期为3年。现因市场变化及公司战略调整，为控制投资风险，保障投资收益，公司正在对上述项目可行性进行进一步论证，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对上述项目进行募集资金投入。

注2：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自主安全仿真实验室项目已达成建设目标，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建设完成；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中山东长城、山西长城、四川长城、浙江长城、江苏长城、河南长城6个项目已于2023年度达到可使用状态，其他两个项目尚未建设完成；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主要部分建设；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基本完成研发、生产及管理场地改造，湖试基地改造，以及水下预警、水下通信、海洋观测相关产品的研制；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已开展了系统原理样机试制、多项关键技术专项试验，项目初步形成一整套的通信体系；公司对于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不及预期。